

北京易斯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北京易斯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易斯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7 月 20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7 月 20 日上午 12: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王旭 陆飞

(七) 会议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兴路 25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 《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六) 《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七)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 登记时间：2018年7月20日上午09:00-10: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
兴路25号

电话：010-61253853

传真：010-61253572

邮政编码：102629

联系人：常自超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易斯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 《北京易斯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15

北京易斯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9日